

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委員名冊

編號	職 稱	姓 名	性別	備 註
1	教師兼 教務處主任	卓瑋珊	女	當然委員
2	教師兼 學務處主任	劉國輝	男	當然委員
3	教師兼 輔導室主任	許清楓	男	當然委員
4	人事室主任	白健進	男	當然委員
5	教師	李惠珠	女	當然委員（教師會代表）
6	教師兼 補校主任	陳虹君	女	票選委員
7	教師兼組長	林廷憲	男	票選委員
8	教師	葉治豐	男	票選委員
9	教師	沈淑年	女	票選委員
10	教師	張正鏡	男	票選委員
11	教師	吳坤憲	男	票選委員

候補委員順序:連信彰、葉桂鑫、高蕙玲、張益和、林怡如
附註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 112 年 8 月 28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票選結果辦理。
- 二、主席由委員於首次會議中互推一人擔任之，任期 1 年。
- 三、任期自 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。
- 四、委員每滿 3 人應有 1 人為未兼行政職務教師；未兼行政職務教師人數之計算，應排除教師會代表。
- 五、任一性別委員應佔委員總數之三分之一以上，若全體委員單一性別未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，逕依得票數較高者依序調整提列。